

2020 年度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4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5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1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2
二、收入决算表	13
三、支出决算表	1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2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3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	25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27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8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0
第五部分 附件	3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 部门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和人民防空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承担规范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秩序的责任；拟订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指导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人民防空行政执法、执法监督和稽查工作；依法管理本县行政区域的人民防空工作。

2. 承担保障全县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拟订全县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指导或组织实施；拟订全县城镇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或组织实施；拟订全县保障性住房规划及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央和省、市、县有关保障性住房资金安排使用的监督管理。

3. 承担推进全县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拟订全县住房政策，指导全县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拟订全县住房建设规划并指导或组织实施。

4. 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拟订全县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或组织实施，指导城镇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和开发利用工作；拟订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房地产开发与交易管理、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物业管理、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和发布全县房地产开发、交易信息。

5. 拟订全县城乡市政公用事业的发展规划和政策并指导实施。负责市政公用设施建设、维护、安全和应急管理；负责城市道路、桥梁、路灯、排水、燃气、管线工程、环卫设施、生活污水处理、生活垃圾处理等行业管理工作；指导和管理城市建设档案；拟订城市园林绿化政策并组织指导实施；指导全县城市规划区内的园林绿化建设管理工作。

6. 承担指导和规范全县村镇建设管理的责任。拟订村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和住房安全防范工作；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历史文化名镇(村)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7. 承担规范全县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的责任。负责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地方标准和工程建设统一定额；拟订建设项目建设标准、公共服务设施(不含通信设施)建设标准并监督执行；指导和监督工程建设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8. 承担监督管理全县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责任。指导和管理全县建筑活动；指导全县装配式建筑发展工作；指导和监督全县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组织实施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建筑业、勘察设计的行业中长期发展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规章制度；负责组织实施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规章制度。

9. 承担全县房屋建筑和市政公用设施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责任。指导或组织实施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建设监理、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组织或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拟订建筑业、勘察设计咨询业的技术政策并指导或组织实施；指导和管理房屋建筑和市政公用设施工程的抗震设防；指导和管理城市地下空间的工

程建设。指导并负责县级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10. 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负责建设行业相关项目行政审批、审批和管理工作。

11. 指导使用技术引进和创新工作；承担推进全县建筑节能、村镇减排的责任。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推进城镇生活减排。

12. 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组织协调本县建筑企业参与省外、港澳台、国际工程承包和建筑劳务合作。

13. 拟订并组织实施城市管理工作计划。组织协调各有关行业、部门开展城市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城市管理综合整治和专项整治活动。负责县城区市容管理考评。

14. 负责县数字城管的建设和运行工作，制定数字城管相关规范性文件，推进数字城管建设和运行。

15. 拟订全县人民防空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和人民防空工作年度计划，并依法组织实施；拟订全县人民防空工程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制定、监督并落实人民防空建设与城市建设相结合规划。

16. 拟订全县城市防空袭预案及各项保障计划，并检查落实；拟定城市人民防空疏散计划；组织人民防空演习(练)；拟订群众防空组织组建方案，制订训练大纲和训练计划；拟订重要防护目标及防护方案；指导监督群众防空组织建设和训练工作。

17. 制订全县人民防空通信、警报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指导开展人民防空通信、警报系统建设与管理；负责全县人民防空无线电管理工作。

18. 依法建设和监督管理全县单建式人民防空工程；指导、监督城市和经济目标的人民防空建设；管理和监督人防工程平时开发利用和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建设中落实人民防空工作要求的工作；组织开展人民防空平战结合工作。

19. 负责结合民用建筑就地、易地修建防空地下室的审批工作；负责结合民用建筑修建的防空地下室设计文件防护设计审核及竣工验收备案的核准；负责防空地下室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工作和公用人民防空工程的维护管理。

20. 会同有关部门开展人民防空宣传教育工作，普及人民防空知识和技能；负责人民防空宣传教育的指导和监督检查。

21. 负责人防国有资产管理，提出编制县本级人民防空经费预决算的建议；对人民防空工程建设经费和专项经费进行内部审计。

22. 建立完善全县防空防灾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平时抢险救灾和应急救援工作。

23. 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情况

住建部门包括 1 个机关、11 个内设股室、13 个下属事业单位，其中 11 个事业单位经费性质为财政核拨，2 个事业单位经费性质为经费自理。2020 年，我局根据机构改革和“三定”划与我局的消防审验职责于 2020 年 7 月 6 日向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申请成立“明溪县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保障服务中心”，该单位为我局下属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 6 名。县委编委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批复同意成立“明溪县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保障服务中心”为我局下属事业单位，机构规格为相当正股级，核定事业编制 3 名。

（三）人员情况

2020年我局核定编制数64，在职人数54。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住建部门包括1个机关、11个内设股室、13个下属事业单位，其中11个事业单位经费性质为财政核拨，2个事业单位经费性质为经费自理。其中：列入2020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住建局机关	财政核拨	6
县建设档案馆	财政核拨	2
县园林中心	财政核拨	5
县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站	财政核拨	9
县建筑工程检测站	经费自理	2
县建筑业站（县建设工程造价站）	财政核拨	5
县村镇建设中心	财政核拨	6
县城市房屋征收中心	财政核拨	3
县住房保障中心（县住房制度改革中心）	财政核拨	3
县城市建设站（县人防指挥信息保障中心）	财政核拨	10
县房屋交易中心	经费自理	3
县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保障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	0
合计		54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0年，住建部门主要任务是：坚持“小县大城关”发展战略和“东拓、北展、中提升”的城建规划，不断拓展城市空间，

努力推进新区开发和旧城改造,创新城市管理模式,深入开展“五比五晒”项目竞赛活动,抓好乡村振兴建设。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疫情防控狠抓落实。疫情防控方面,一是**加强从业人员摸排**。印发《关于做好住建系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应急预案》《关于疫情防控和报送企业员工相关信息的紧急通知》等文件,出动巡查100多人次,要求建筑业、房地产等企业做好摸排工作,每日对武汉返明、来明家属及密切接触人员逐一摸排,建档造册,及时上报。二是**加强房地产业管理**。每日安排人员巡查,督促房地产企业、售楼部、物业服务企业等做好消毒和防疫工作。三是**加强环境卫生整治**。加强对县城区环卫设施的清洗、消杀,开展环境整治20余次。对每村增补垃圾治理保洁经费1000元,共计8.6万元,用于村庄保洁及疫情防治物资采购;指导乡镇配置好消毒液,每日对农村公厕、垃圾中转站、垃圾转运车辆、垃圾桶消杀1-2趟,并要求各乡镇设立废弃口罩专用垃圾桶225个。复工复产方面,一是**成立专班助力复工复产**。由局班子成员及20名技术骨干组成工作组7个,分组挂包22个在建项目和47家住建行业企业,对复工企业进行政策宣传指导和困难帮扶。二是**加强复工检查**。疫情期间住建局一共开展检查76次。督促施工单位落实疫情防控措施,开展自查自纠和安全检查,督促建设、施工、监理单位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消除隐患;加强日常巡查,要求燃气企业落实主体责任,严禁和防范员工聚集性活动,做好生产场所的消毒和清洁工作;对房地产企业、售楼部和经纪机构进行巡查,督促企业落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三是**帮助企业解决问题**。为企业争取防疫物资,并动员

企业爱心捐赠，累计筹集口罩 5000 个、额温枪 20 把、消毒水 175Kg；协调帮助三明市鑫润混凝土公司解决建筑材料供应难问题；帮助已复工项目解决人员吃饭难题；积极走访建筑业企业，协调解决好施工工期延误，人工、材料设备、施工机械市场价格波动等方面问题。同时，帮助企业解决资金周转问题，落实融资金额 920 万元。

（二）“五比五晒”初见成效。房地产业方面，**商品房销售增量、增速：**1-12 月商品房销售面积 4.3 万 m²，全年增量-9.5 万 m²，增速-68.84%。通过调控第四季度目标任务将负增幅缺口缩小到 50%以内。**房地产业入库税收增量、增速：**房地产业税收入库 2908 万元，增量 162 万元，同比增长 5.9%，预计组内排名第二，全市排名第七。**房地产去化周期合理化：**该项指标通过调控去化周期可保持在 12 至 18 个月之间，该指标可得满分。建筑业方面，**建筑业增加值增量、增速：**第三季度完成建筑业增加值增量 108 万元，同比增长 2.1%，增量考核得 5.38 分，组内第三，全市第八；增速考核得 9.29 分，位于组内第二，全市第六。**建筑业企业入库税收增量、增速：**2020 年建筑业入库税收增量完成 416 万元，位于组内第二；同比增长 6%，位于组内第二。**建筑业竞争力增长点项目：**两家市级竞争力增长点企业（福建龙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宁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20 年第四季度信用排名较 2019 年第四季度对比，福建龙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提高了 168 名，福建宁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下降了 468 名，得分 1.40 分，排名组内第三，全市第四。在全市三季度“五比五晒”考评中，我县建筑业发展总得分 28.47 分，居小组第二和全市第六。“五个一批”项目方面，新增谋划项目 6 个，签约项

目 1 个，开工项目 2 个，完成转化投产或部分投产 6 个，开工项目完成投资 14360 万元，投产项目完成投资 45600 万元。**征迁攻坚方面**，第三季度重点征迁工作总得分 15.50 分，居组内第一，全市第二。截至 11 月 30 日（按调整后目标任务统计），16 个市级项目已完成土地征迁 2061.15 亩，征收房屋 75 户，面积 1995 平方米，这 3 项指标均 100% 完成，完成 16 个征迁项目，3 个项目因农转用问题暂未完成。

（二）设施建设更加完善。一是抓市政，夯实基础设施。在 2019 年基础上，进一步加大投资，新（改）建药谷小镇主干道、莆炎高速明溪连接线、坪埠片区、叶厝坑片区、滴水岩红色旅游公路及城区背街小巷等道路 13 公里；完成消防大队路口改造，建设人行道 672 平方米；铺设新村路片区、青山下片区、活禽宰杀交易市场等雨（污）水管网、供水管网 28 公里，新增停车泊位 500 余个，更换修复破损井盖 54 个，修复路面 1024 平方米，城乡路网、管网体系逐步完善。二是抓景观，改善城市面貌。完成欧陆风情街景观提升改造，儿童公园提升改造项目正处于前期阶段，新增河滨公园等 3 处夜景灯，维护路灯 1000 余例，建成街头绿地 3 处，种植各类苗木 3.5 万株，新增城区绿地约 6000 平方米，安装绿化分车带围栏 1200 米，有序推进珍贵植物园、雪峰山绿道路灯等配套设施建设，不断提高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提升城市园林绿地品质，城市夜景有较大提高。目前城区公共绿地 59.4 万平方米，城区绿地率达 40.67%，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为 14 平方米。三是抓环卫，提升作业水平。投资 67.3 万元，新建链条厂公厕和改造北门桥公厕；投入 760 万元基本完成餐厨废弃物处理站建设，预计年内可投入使用；投入 138.49

万元采购水平式摆臂压缩机 2 个、可卸式垃圾车 1 辆、分类式果皮箱 30 个，环卫设施基础进一步提升。**四是抓项目，补齐民生短板。**加快推进教育、卫生、医疗、电力、公园、广场等一批重点城建项目建设。归化公园、侨乡体育公园、时代广场、欧侨广场、县中医院能力提升、一中改扩建等工程已竣工并投用；县级综合档案馆、公共卫生服务综合大楼、县足球场建设看台改造工程、原化工厂宿舍和经济局宿舍小区老旧小区改造等项目基本建成；实验小学东部校区等项目完成主体；坪埠东路二期工程已完成征地、方案设计，正等待审查；造纸厂地块安置房、县总医院门诊综合楼、县博物馆等建设项目正处于前期。随着重点城建项目相继竣工，城市综合承载能力进一步增强，公共服务能力明显提升。

（三）城市管理稳步提升。环境卫生方面，完成大坪凹垃圾填埋场整治销号，第四轮道路清扫及第二轮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市场化招投标，对片区内道路保洁、垃圾转运站、公厕管理等推行网格化巡查管理，加强垃圾填埋场、道路清扫保洁、机运、餐厨废弃物收运等方面的监管，今年收运生活垃圾 24538 吨、餐厨废弃物 1228.9 吨，清运率 100%，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污水治理方面**，继续实施“污水治理三年行动”，完成地下管线综合普查，摸清地下电缆、通信光缆、军用光缆、雨污水管道、供水管道等信息，建立城区地下管线信息系统，为今后建设管理作好铺垫；安装在线监测设备，实时监控污水信息，落实分区修复，拟将城区管网进行划分，按树状关系实行分区监测、修复及雨污分流改造，已委托第三方完成方案设计，正在进行预算编制。目前县生活污水处理厂平均进水 COD 浓度达到 147mg/L，进水浓

度稳步提升，污水治理成效明显。“五难”治理方面，持续开展城市管理“五难”整治专项行动，引入第三方实行智慧停车社会化运营，对公厕、背街小巷、老旧小区、农贸市场等方面进行提升改造，全力解决群众关心的停车难、如厕难、物业管理难等城市管理“五难”问题，同时积极推进城市管理联巡联创工作模式。

“智慧城市”建设方面，推进“智慧安防小区”建设，在15个小区推行人脸识别智能化门禁系统，搭建县级智慧安防小区应用平台；实施城区路灯智能化管理；利用好“数字城管”平台，运用好视频监控、智慧音箱等设备，充分发挥“城管通”等现代化城市管理手段的作用，促进现代信息技术与城市管理深度融合。

（四）行业管理再创佳绩。一是扎实开展房屋排查。制定《明溪县房屋结构安全专项治理三年行动方案》，开展专项行动推动各属地以及行业主管部门推进房屋结构安全治理工作，共排查房屋27242栋，新发现并完成整治重大危险房屋206栋，已全部整治到位，整改率100%，并于2020年10月23日通过市级验收。二是扶持壮大建筑业。出台《明溪县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九条措施》，加大建筑企业资质晋升奖励力度，并对创先创优、外埠市场拓展等方面给予支持和鼓励，促进建筑业健康发展。今年新入驻我县建筑业企业18家，其中二级施工总承包企业2家，1家企业成功晋级一级公路总承包。截至12月底，全县新注册建筑企业18家，三季度完成建筑业产值申报27.3亿元，在全市三季度“五比五晒”考评中，我县建筑业发展总得分居小组第二和全市第六。三是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燃气安全方面，开展燃气安全检查29次，出动检查人员109人次，下达整改通知书7份，发现并整改隐患41处，查访瓶装液化气用户215家，配合处置

企业 1 家，收缴气瓶 1 个，认真开展资格年检与重大危险源备案、消防安全演练等工作，有效保障居民用气安全。**建筑质量安全方面**，新办理监督备案项目 13 个，监督项目 25 个，检查塔吊 34 台/次，施工升降机 23 台/次，发出《责令改正（整改）通知书》61 份，排查并整改隐患 342 条，整改率 100%，合计给项目经理、施工企业记 371.4 分，总监理工程师、监理企业记 295.8 分，确保建筑质量和施工生产安全。**消防安全方面**，全年完成项目消防验收 19 件，同时开展火灾隐患排查工作，紧密结合日常检查、季度检查，对建筑施工现场进行消防安全检查，排查建筑工地消防隐患 9 处，整改 9 处。**四是加强人防工作**。全年审批易地建设项目 3 件，人防结建项目 4 个，人防工程竣工备案项目 4 个，加强在建人防工程的监管，截至 11 月，人防工程地下室已竣工备案项目 12 个。

（五）乡村振兴有序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方面，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覆盖 100% 村庄，生活垃圾分类覆盖 8 个乡镇 90% 以上村庄，拨付各乡镇垃圾治理常态机制补助资金 153.9 万元；胡坊镇易腐垃圾堆肥房试点正在进行试验，夏阳乡垃圾转运系统提升工程已完成建设，并采购垃圾转运车辆。**乡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方面**，除城关乡、雪峰镇外，其余 7 个乡镇均已建成人工湿地并投用，人工湿地流量计已完成安装；实施乡镇污水处理提升工程，沙溪乡、胡坊镇等 6 个乡镇共建成污水管网 1100 米，进一步提高污水收集率。“**厕所革命**”方面，完成新（改）建公厕 12 座，每个行政村均有 1-2 座水冲式公厕，将农村公厕纳入村庄日常保洁范围，健全农村公厕运营管理长效机制。**保护利用城乡历史文化方面**，向上争取省级补助资金 38.5 万元，启

动 11 处历史建筑修缮项目，御帘村张宅、翠竹洋汤氏宗祠等 11 处历史建筑均已完成修缮及测绘落图工作；活化利用 2 处，共投资 100 万元；加大传统村落保护，重点改善提升“十镇百村”补助资金 400 万元已拨付夏阳乡，目前夏阳乡旦上村已累计投资 450 万元用于保护规划编制、候鸟通道和河堤建设、核心保护区界桩设立等保护利用工作。**农房整治方面**，全县农房整治任务为 750 栋，完成整治 789 栋，完成率 105%。2020 年度农村危房改造 27 户已完工，完成率 100%，会同县财政局组成督查组开展危房改造补助资金“最后一公里”专项督查。**农村建筑风貌管理方面**，编制符合我县风貌特色建房图集，在适用、经济、绿色、美观的基础上，增加了农户对户型的选择，对《农村建房标准图集》进行优化，并出具施工图图集；积极制定《明溪县乡村建筑风貌导则》，目前已完成初稿和意见征求，并报送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审议；开展农村建筑工匠培训，组织 105 名工匠进行现场实例观摩及农村建房知识学习。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962.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91.73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4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2538.24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263.35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79.8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2.9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15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役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954.47	本年支出合计	9877.5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169.37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6.33
合计	10123.84	合计	10123.84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7954.47	7954.47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4.14	4.14					
2110302	水体		1143.09	1143.09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 出		516.35	516.35					
2120101	行政运行		851.09	851.0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 理事务支出		161.9	161.9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 管理		989.45	989.4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 建设		338.68	338.68					
213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 共设施支出		288	28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 生		332.67	332.67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00	1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 设支出		60.8	60.8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67.82	167.82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22.29	22.29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 安排的支出		140.82	140.82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 出		49	49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715.6	715.6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 等支出		79.85	79.85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1	11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93	93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88.93	388.93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0	15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开 03 表

部门：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8	99	01	4.14	4.14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1	03	02	1934.82		1934.82			
			水体					
211	04	02	87.07		87.07			
			农村环境保护					
211	99	01	516.35		516.35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212	01		851.09	851.09				
			行政运行					
212	01	99	358.7		358.7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2	02	01	1565.74		1564.74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38.68		338.6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44.64		444.6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32.67		332.67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00		1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60.8		60.8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82.33		282.33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22.29		22.29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40.82		140.82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9	49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715.6		715.6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9.85		79.85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1		11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93		93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88.93		388.93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0		15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962.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991.73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4	4.14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2538.24	2538.24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546.75	3940.52	606.24	
		十二、农林水支出	715.6	715.6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9.85	79.85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2.93	492.9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1500		15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役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954.47	本年支出合计	9877.51	7771.27	2106.2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169.3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6.33	246.3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54.8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14.5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0123.84	总计	10123.84	8017.61	2106.24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771.27	904.23	6867.04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4	4.14	
2110302	水体	1934.82		1934.82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87.07		87.07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16.35		516.35
2120101	行政运行	851.09	851.0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58.70		358.7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565.74		1565.74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338.68		338.6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44.64		444.6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32.67		332.67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9	49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715.60		715.6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9.85		79.85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1		11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93		93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88.93		388.93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12.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0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16.95	30201	办公费	2.0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95.77	30202	印刷费	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3.7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22.38	30204	手续费	1.3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8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3.94	30206	电费	1.9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1.46	30207	邮电费	2.1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7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39	30211	差旅费	2.4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88.9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4.72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0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5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6.7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6	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	

							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30.21	公用经费合计 74.02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12
1. 因公出国（境）费	2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 公务接待费	6	1.12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八、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分类科目 编码			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114.51	1991.73			2106.24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60.80	60.80		60.8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14.51	167.82	282.33			282.33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22.29	22.29			22.29	
2121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40.82	140.82			140.82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0	1500			150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没有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的部门请公开空表，并说明“本部门2020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3.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注：本部门2020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2169.37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00万元，本年收入7954.47万元，本年支出9877.51万元，结余分配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246.33万元。

（一）2020年收入7954.4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85.21万元，增长24.89%，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962.74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991.73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5. 事业收入0万元。
6. 经营收入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
8. 其他收入0万元。

（二）2020年支出9877.5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522.94万元，增长126.83%，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904.23万元。其中，人员支出830.21万元，公用支出74.02万元。

2. 项目支出 8973.28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771.2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723.04 万元，增长 154.94%，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24 万元，下降 43.9%。主要原因是减少了环卫慰问费。

(二) 水体支出 1934.8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929.74 万元，增长 380.87%。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水体的青苗补偿。

(三) 农村环境保护支出 87.0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7.07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减少其他污染防治地上青苗补偿。

(四) 行政支出 851.0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2.67 万元，增长 10.76%，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人员经费。

(五)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16.3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56.35 万元，下降 50%，主要原因是减少新增新晋级企业资质奖励。

(六)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支出 1565.7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65.7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居环境整治。

(七)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0358.7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28.7 万元, 增长 1.09%, 主要原因是增加县城规划技术帮扶资金。

(八)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38.68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0.06 万元, 增长 81.11%, 主要原因是增加拆迁补偿。

(九)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44.64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21.28 万元, 增长 260.44%, 主要原因是增加污水管网资金。

(十)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支出 332.67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42.3 万元, 下降 57.07%, 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城区绿化管护经费。

(十一)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9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9 万元, 增长 390%, 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城区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十二) 其他农林水支出 715.6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15.6 万元, 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总部企业奖励。

(十三) 棚户区改造支出 11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9 万元, 下降 72.5%, 主要原因是减少棚户区改造资金。

(十四) 老旧小区改造 93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3 万元, 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老旧小区改造资金。

(十五)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88.93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88.93 万元, 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保障性住房工程支出。

(十六)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79.85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9.85 万元, 增长 100%, 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总部企业奖励。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2106.24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增

加 799.9 万元，增长 61.23%，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一) 城市建设支出 100 万元，较 2019 年决算数减少 100 万元，下降 5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减少了道路安全隐患资金。

(二) 农村基础设施支出 60.8 万元，较 2019 年决算数减少 451.35 万元，下降 88.13%。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经费。

(三) 城市公共设施支出 282.33 万元，较 2019 年决算数减少 150.22 万元，下降 34.73%。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减少了市政设施维护资金。

(四) 代征手续费支出 22.29 万元，较 2019 年决算数增加 0.22 万元，增长 1%。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增加了污水处理费代征手续费。

(五)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40.82 万元，较 2019 年决算数增加 108.67 万元，增长 77.17%。主要原因是 2019 年增加污水处理费。

(六)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0 万元，较 2019 年决算数增加 15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增加了垃圾处理工程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注：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904.23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830.2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74.0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1.12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2.81 万元下降 60.14%。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接待省市、周边县检查及业务交流等方面的接待活动。具体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一致。

注：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出国任务。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

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 1.12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2.81 万元下降 60.14%。主要是减少了接待省市、周边县检查及业务交流等方面的接待活动,累计接待 89 批次、390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 17 个项目(14 个专项资金项目、3 个部门业务费)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餐厨废弃物收运费处置过磅费、零星基础设施规划、污水处理费(基金)、污水处理费、城市管理、城区路灯维护、城区路灯电费、城区绿化管护、垃圾处理费、其他市政公用配套设施、兑现房地产优惠政策奖励、保障性住房租金收入、促进建筑业发展专项、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污水垃圾治理房屋隐患排查创城委托检测等专项业务经费、办案经费、农村生活垃圾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3827.4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对 17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餐厨废弃物收运费处置过磅费、零星基础设施规划、污水处理费(基金)、污水处理费、城市管理、城区路灯维护、城区路灯电费、城区绿化管护、垃圾处理费、其他市政公用配套设施、兑现房地产优惠政策奖励、保障性住房租金收入、促进建筑业发展专项、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

污水垃圾治理房屋隐患排查创城委托检测等专项业务经费、办案经费、农村生活垃圾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3827.4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17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4.0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19.82%，主要是：增加了业务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45.3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55.3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89.9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45.3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45.3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

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

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餐厨废弃物收运费、处置、过磅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专项名称		餐厨废弃物收运费、处置、过磅费							
主管部门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行网格化管理,对片区内餐厨废弃物收运加大监管,对垃圾填埋场加强监管,要求运营单位第一时间进行整治,确保各项作业质量达标。			推行网格化管理,对片区内餐厨废弃物收运加大监管,对垃圾填埋场加强监管,要求运营单位第一时间进行整治,确保各项作业质量达标。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09.08	109.08	109.08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9.08	109.08	109.08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10分)		10.00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目标	完善性	100	100	10.0	10.0	无偏离	
		质量目标	居民满意度	≥100.00%	100.00	20.0	20.0	无偏离	

	成本目标	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废弃车过磅费	≤ 109.08 万元	109.08	20.0	20.0	无偏离
效益	经济效益目标	财政资金杠杆系数	$\geq 1.00\%$	1.00	20.0	20.0	无偏离
	社会效益目标	安全感	$\geq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居民满意度	$\geq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90	
总分值、评价总分(100分)			100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 \geq 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 > S \geq 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 > S \geq 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 < S$)						

零星基础设施、规划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名称		零星基础设施、规划等			
主管部门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明溪县城区零星基础设施建设以及城区规划等		按计划完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2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2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10分）		10.00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目标	商品质量检测频次	=300.00次	300.00	25.0	25.0	无偏离
		成本目标	零星基础设施、规划等	<=200.00万元	200.00	25.0	25.0	无偏离
	效益	经济效益目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00%	100.00	30.0	30.0	无偏离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居民满意度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90
总分值、评价总分（100分）		100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90>S≥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80>S≥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60<S）							

污水处理费（基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专项名称		污水处理费（基金）	
主管部门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污水处理量为日均7000吨以上，处理率为85%以上。		按计划完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3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300	3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10分)		10.00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目标	污水处理量	≥ 7000.00 吨	7000.00	20.0	20.0	无偏离
		质量目标	污水处理率	$\geq 85.00\%$	85.00	20.0	20.0	无偏离
		成本目标	污水处理费(基金)	≥ 300.00 万元	300.00	10.0	10.0	无偏离
	效益	环境效益目标	公众满意度调查	$\geq 90.00\%$	90.00	30.0	30.0	无偏离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geq 90.00\%$	90.00	10.0	10.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90
总分值、评价总分(100分)		100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 \geq 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 > S \geq 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 > S \geq 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 < S$)							

污水处理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名称		污水处理费						
主管部门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数量目标（污水处理量日均 7000 吨以上, 垃圾处理量日均 50 吨以上）、质量目标（污水处理率达 85%以上, 垃圾处理率 95%以上）			按计划完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3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300	3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10分）		10.00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目标	污水处理量	=2555000.00 吨	2555000.00	25.0	25.0	无偏离
		成本目标	污水垃圾处理费兜底资金	≤300.00 万元	300.00	25.0	25.0	无偏离
效益	经济效益目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00%	100.00	30.0	30.0	无偏离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居民满意度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90	
总分值、评价总分 (100分)		100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 > S≥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 > S≥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S)						

城市管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名称		城市管理						
主管部门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人行道及护栏修补：对城区道路及护栏维修情况结果进行维护巡查，按考核结果支付维护费用			按计划完成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5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50	5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10分)		10.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90分)	产出	数量目标	日常巡查数量	=300.00次	300.00	25.0	25.0	无偏离
		成本目标	城市管理	<=50.00万元	50.00	25.0	25.0	无偏离
	效益	经济效益目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00%	100.00	30.0	30.0	无偏离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居民满意度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90
总分值、评价总分 (100分)			100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 > S≥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 > S≥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S)						

城区路灯维护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专项名称		城区路灯维护			
主管部门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路灯维护进行维修巡查,按考核结果支付维护费用		按计划完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70	170	17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0	170	17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10分)		10.00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目标	商品质量检测频次	=300.00次	300.00	25.0	25.0	无偏离
		成本目标	城区路灯维护	<=170.00万元	170.00	25.0	25.0	无偏离
	效益	经济效益目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00%	100.00	30.0	30.0	无偏离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居民满意度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90	
总分值、评价总分(100分)		100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 > S ≥ 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 > S ≥ 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 < S)							

城区路灯电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专项名称	城区路灯电费		
主管部门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城区路灯进行维护巡查，按照考核结果支付维护费用			按计划完成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 算 数	全年预 算 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年度资金总额	180	180	18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	180	18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分)		10.00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目 标	商品质量检测 频次	=300.00 次	300.0 0	25.0	25.0	无偏离
		成本目 标	资金到位率	=100.00%	100.0 0	25.0	25.0	无偏离
	效益	社会效 益目标	工程故障排除 平均用时	=5.00 小时	5.00	30.0	30.0	无偏离
		服务对 象满意 度目标	居民满意度	=100.00%	100.0 0	10.0	10.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90
总分值、评价总分 (100分)		100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 \geq 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 > S \geq 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 > S \geq 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S)							

城区绿化管护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名称		城区绿化管护						
主管部门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执行年限为：2020 年 2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 月 31 日止；养护范围：城区公共绿地面积 140485.97 平方米, 行道树 4391 株, 花盆 4132 个。预算安排：一年养护经费为 148.41 万元。工作任务：建立优质高效、管理规范的城市园林管理体系，显著提高我县城区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水平，建设宜居明溪环境。				2020 年 2 月 1 日至 2021 年 1 月 31 日我局完成城区公共绿地面积 140485.97 平方米, 行道树 4391 株, 花盆 4132 个的养护任务。完成一年养护经费 148.41 万元的拨付。建立了优质高效、管理规范的城市园林管理体系，显著提高了我县城区园林绿化养护管理水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年度资金总额	148.41	148.41	148.41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8.41	148.41	148.41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10分）		10.00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目标	养护管理范围	≥99.00%	99.00	20.0	20.0	无偏离
		质量目标	居民满意度	≥98.00%	98.00	20.0	20.0	无偏离

	成本目标	资金实际支出率	$\geq 99.00\%$	99.00	20.0	20.0	无偏离
效益	环境效益目标	公众满意度调查	$\geq 98.00\%$	98.00	20.0	20.0	无偏离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居民满意度	$\geq 98.00\%$	98.00	10.0	10.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90	
总分值、评价总分 (100分)		100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 \geq 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 > S \geq 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 > S \geq 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 < S$)						

垃圾处理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专项名称		垃圾处理费			
主管部门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要求各运营单位加大管理力度，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二是加大监管，推行网格化管理，对片区内的垃圾收运及处理加强监管，要求运营单位第一时间进行整治，确保各项作业质量达标。		一是要求各运营单位加大管理力度，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二是加大监管，推行网格化管理，对片区内的垃圾收运及处理加强监管，要求运营单位第一时间进行整治，确保各项作业质量达标。		
项目资金(万)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50	250	25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	250	250	

元)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10分)			10.00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目标	规范性	100	100	10.0	10.0	无偏离	
		质量目标	居民满意度	$\geq 100.00\%$	100.00	20.0	20.0	无偏离	
		成本目标	垃圾处理	≤ 250.00 万元	250.00	20.0	20.0	无偏离	
	效益	经济效益目标	财政资金杠杆系数	$\geq 1.00\%$	1.00	20.0	20.0	无偏离	
		社会效益目标	安全感	$\geq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居民满意度	$\geq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90	
	总分值、评价总分(100分)			100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 \geq 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 > S \geq 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 > S \geq 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 < S$)							

其他市政公用配套设施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专项名称	其他市政公用配套设施		
主管部门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0年明溪县其他市政公用配套设施建设及管理			按计划完成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 算 数	全年预 算 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3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10分)		10.00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 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 出	数量目标	日常巡查数量	=300.00次	300.0 0	25.0	25.0	无偏离
		成本目标	其他市政公用配套设施	<=30.00万元	30.00	25.0	25.0	无偏离
	效 益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群体满意率	>=90.00%	90.00	30.0	30.0	无偏离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居民满意度	=100.00%	100.0 0	10.0	10.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90
总分值、评价总分(100分)		100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S≥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S≥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S)						

兑现房地产优惠政策奖励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名称		兑现房地产优惠政策奖励						
主管部门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明溪县财政局关于要求首次置业购买普通商品住房和新建商业店面奖励制度的实施办法》和《明溪县人民政府关于延续执行稳定住房消费支持刚性住房需求若干意见的通知》有关规定，2015年5月1日至2017年4月30日期间（以签订购房合同备案登记时间为准）购买新建商品房者给予购买契税100%奖励以及150元/m²标准给予奖励（最高不超过2万元），预计发放奖励900万元。</p>				<p>依申请发放3个批次共计839.5万元的契税奖励和购房补贴。</p>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900	0	867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0	0	867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10分）		0.00						
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 (90分)	产出	数量目标	补助奖励资金发放合规性	900	867	30.0	30.0	无偏离
		质量目标	居民满意度	≥100.00%	100.00	30.0	30.0	无偏离
		成本目标	兑现房地产优惠政策奖励	≤900.00万元	867.00	20.0	20.0	无偏离
	效益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群众满意度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90
总分值、评价总分 (100分)			90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 > S≥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 > S≥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S)							

保障性住房租金收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专项名称	保障性住房租金收入				
主管部门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争取百分百完成120万租金收取		已完成120万租金收入		
项目资金(万)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20	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0	0	0	

元)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10分）			0.00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目标	固定资产管理的合规性	100	100	10.0	10.0	无偏离
		成本目标	公共租赁住房租金收入	<=120.00万元	120.00	70.0	70.0	无偏离
	效益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群众满意度	>=90.00%	90.00	5.0	5.0	无偏离
			对维修工作人员服务的满意度	>=90.00%	90.00	5.0	5.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90	
总分值、评价总分（100分）			90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90>S≥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80>S≥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60<S）							

促进建筑业发展专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专项名称	促进建筑业发展专项		
主管部门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年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根据《三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三明市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十条措施的通知》明政〔2019〕9号，为促进我县建筑业加快发展，提高本地建筑业企业竞争力和综合实力，设立促进建筑业发展专项补助奖励金。			2020年新入驻我县18家企业，全县全年完成45.27亿元产值申报。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50	250	25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0	250	25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10分)		10.00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目标	补助奖励资金发放合规性	250	250	20.0	20.0	无偏离
		质量目标	补助合规性	>=0.00%	0.00	0.0	0.0	无偏离
		成本目标	促进建筑业发展专项	>=250.00万元	250.00	30.0	30.0	无偏离
	效益	可持续影响目标	目标群体满意率	>=90.00%	90.00	30.0	30.0	无偏离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对社区公共设施满意度	>=90.00%	90.00	10.0	10.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90	
总分值、评价总分(100分)		100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S≥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S≥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S)							

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名称		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						
主管部门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基础设施提升改造，提高公共租赁住房小区基础设施建设，加强我县公共租赁住房物业管理。				已经完成四个小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600	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	0	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10分）		0.00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目标	工程量完成率	>100.00%	100.00	10.0	10.0	无偏离
		成本目标	公共租赁住房基础设施改造	=600.00万元	600.00	40.0	40.0	无偏离

	效益	经济效益目标	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00%	100.00	30.0	30.0	无偏离
		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	群众满意度	>90.00%	90.00	10.0	10.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90	
总分值、评价总分 (100分)			90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 > S≥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 > S≥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S)							

污水垃圾治理、房屋隐患排查、创城、委托检测等 专项业务经费绩效自评表

年度： 2020 单位：万元

预算金额	10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结余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比例
		10	100%	10	100%	0	0%
目标完成情况	污水垃圾治理、房屋隐患排查、创城、委托检测等专项业务经费，按计划有序支出						
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污水垃圾治理、房屋隐患排查、创城、委托检测等专项业务经费，按计划有序支出						
存在主要问题	污水垃圾治理、房屋隐患排查、创城、委托检测等专项业务经费，按计划有序支出，无问题						
相关意见建议	污水垃圾治理、房屋隐患排查、创城、委托检测等专项业务经费，按计划有序支出，无意见						

办案经费绩效自评表

年度： 2020 单位：万元

预算 金额	30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结余	
		金额	占预算金 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 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 比例
		30	100%	30	100%	0	0%
目标 完成 情况	2020 年度我县在建的房屋和市政工程项目，在工程质量和安全等方面已经严格按照工作要求做到的应测尽测，全年我县在建项目未发生工程质量安全事故，也无有关投诉。						
资金 使用 管理 情况	本年度预算资金 30 万元，实际支出 30 万元，实际支出率为 100%；支出过程严格遵守有关规定，资金用于在建项目日常、双随机监管的办公经费，使用范围为质安站						
存在 主要 问题	在日常、双随机监管过程中，工作量受我县工程投资规模的影响，我县在建工程规模波动较大，存在资金不足的情况						
相关 意见 建议	年度支出较往年波动较大，下年度预算可以补足，如本年度资金有结余可以结转						

农村生活垃圾费绩效自评表

年度： 2020 单位：万元

预算 金额	179.91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结余	
		金额	占预算金 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 额比例	金额	占预算金额 比例
		179.91	100%	179.91	100%	0	0%
目标 完成 情况	投入专项资金用于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建立完善农村生活垃圾保洁、收运、处理、保障、监管体系，垃圾治理覆盖所有乡镇、村，农村卫生环境得到较大改善。						

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投入专项资金用于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建立完善农村生活垃圾保洁、收运、处理、保障、监管体系，垃圾治理覆盖所有乡镇、村，农村卫生环境得到较大改善，资金按计划有序拨付。
存在主要问题	投入专项资金用于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建立完善农村生活垃圾保洁、收运、处理、保障、监管体系，垃圾治理覆盖所有乡镇、村，农村卫生环境得到较大改善，资金按计划有序拨付，无存在问题。
相关意见建议	投入专项资金用于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建立完善农村生活垃圾保洁、收运、处理、保障、监管体系，垃圾治理覆盖所有乡镇、村，农村卫生环境得到较大改善，资金按计划有序拨付，无意见及建议。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餐厨废弃物收运费、处置、过磅费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推行网格化管理，对片区内餐厨废弃物收运加大监管，对垃圾填埋场加强监管，要求运营单位第一时间进行整治，确保各项作业质量达标。

(二) 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已完成。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度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废弃车过磅费项目支出预算安排109.08万元，总投入109.0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109.08万元，资金到位109.08万元，实际使用109.08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100%，支出实现率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二）项目相关做法及改进措施

做法：每天安排 2 部餐厨收运车对城区餐饮企业进行收运，上午一趟，下午一趟，餐厨车收运满后到指定地点过磅，再运送至三明利洁公司处置。存在问题：部分餐饮企业仍存在抵触情绪，收运较难。措施：一是要求承包方及时收运餐厨废弃物；二是要求承包公司提高收运服务质量、加大和餐饮企业的沟通力度，确保收运量；三是要求承包公司准时发放工资，确保员工福利待遇。

零星基础设施、规划等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 城区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2. 市政公用事业建设，完善污水管网建设；3. 市政设施维护和管理；4. 市政公用行业、燃气安全管理工作；5. 相关行政许可申请和受理和审查工作 6. 生活污水和垃圾处理费征收与管理工作

（二）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明溪县城区零星基础设施建设以及城区规划等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零星基础设施、规划等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200 万元，总投入 2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 200 万元，资金到位 200 万元，实际使用 200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支出实现率 100 %。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0 年零星基础设施、规划等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100.0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0 年城区路灯电费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具体如下：

1、成本目标：绩效目标内容：零星基础设施、规划等，实际完成：200.00 万元，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25.0，指标无偏离。

2、产出数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商品质量检测频次，实际完成：300.00 次，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25.0，指标无偏离。

3、绩效目标内容：绩效目标内容：补助资金到位率，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30.0，指标无

偏离。居民满意度,实际完成: 100.00%,目标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 10.0,指标无偏离。

四、存在问题

无内容

五、有关建议

无内容

污水处理费（基金）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 城区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2. 市政公用事业建设，完善污水管网建设；3. 市政设施维护和管理；4. 市政公用行业、燃气安全管理工作；5. 相关行政许可申请和受理和审查工作 6. 生活污水和垃圾处理费征收与管理工作

（二）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污水处理量为日均 7000 吨以上，处理率为 85%以上。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污水处理费（基金）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300 万元，总投入 3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 300 万元，资金到位

300 万元，实际使用 300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0 年污水处理费（基金）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100.0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0 年污水处理费（基金）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具体如下：

1、产出质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污水处理率，实际完成：85%，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20.0，指标无偏离。

2、产出数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污水处理量，实际完成：7000.00 吨，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20.0，指标无偏离。

3、产出成本目标：绩效目标内容：污水处理费（基金），实际完成：300.00 万元，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

4、绩效目标内容：绩效目标内容：公众满意度调查，实际完成：9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30.0，指标无

偏离。公众满意度调查,实际完成: 90.00%,目标完成: 100.00%,
本指标得分: 10.0,指标无偏离。

四、存在问题

无内容

五、有关建议

无内容

污水处理费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 城区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 2. 市政公用事业建设, 完善污水管网建设; 3. 市政设施维护和管理; 4. 市政公用行业、燃气安全管理工作; 5. 相关行政许可申请和受理和审查工作 6. 生活污水和垃圾处理费征收与管理工作

(二) 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数量目标(污水处理量日均 7000 吨以上, 垃圾处理量日均 50 吨以上)、质量目标(污水处理率达 85%以上, 垃圾处理率 95%以上)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度污水处理费支出预算安排300万元，总投入3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300万元，资金到位300万元，实际使用300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100%，支出实现率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0年污水处理费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100.0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0年污水处理费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具体如下：

1、成本目标：绩效目标内容：污水垃圾处理费兜底资金，实际完成：300.00万元，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25.0，指标无偏离。

2、产出数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污水处理量，实际完成：2555000.00吨，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25.0，指标无偏离。

3、绩效目标内容：绩效目标内容：补助资金到位率，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30.0，指标无

偏离。居民满意度,实际完成: 100.00%,目标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 10.0,指标无偏离。

四、存在问题

无内容

五、有关建议

无内容

城市管理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 城区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 2. 市政公用事业建设, 完善污水管网建设; 3. 市政设施维护和管理; 4. 市政公用行业、燃气安全管理工作; 5. 相关行政许可申请和受理和审查工作 6. 生活污水和垃圾处理费征收与管理工作

(二) 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人行道及护栏修补: 对城区道路及护栏维修情况结果进行维护巡查, 按考核结果支付维护费用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度城市管理支出预算安排50万元,总投入5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50万元,资金到位50万元,实际使用50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100%,支出实现率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0年污水垃圾处理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100.0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0年污水垃圾处理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具体如下:

1、成本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城市管理,实际完成:50.00万元,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25.0,指标无偏离。

2、产出数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日常巡查数量,实际完成:300.00次,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25.0,指标无偏离。

3、绩效目标内容:补助资金到位率,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30.0,指标无偏离。居民满意

度,实际完成: 100.00%,目标完成: 100.00%,本指标得分: 10.0,指标无偏离。

四、存在问题

无内容

五、有关建议

无内容

城区路灯维护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 城区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 2. 市政公用事业建设, 完善污水管网建设; 3. 市政设施维护和管理; 4. 市政公用行业、燃气安全管理工作; 5. 相关行政许可申请和受理和审查工作 6. 生活污水和垃圾处理费征收与管理工作

(二) 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对路灯维护进行维修巡查, 按考核结果支付维护费用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城区路灯维护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170 万元, 总投入 170 万元,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投入 170 万元, 资金到位 170

万元，实际使用 170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0 年城区路灯维护 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100.0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0 年 城市管理 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具体如下：

1、成本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城区路灯维护，实际完成：170.00 万元，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25.0，指标无偏离。

2、产出数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商品质量检测频次，实际完成：300.00 次，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25.0，指标无偏离。

3、绩效目标内容：补助资金到位率，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30.0，指标无偏离。居民满意度，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

四、存在问题

无内容

五、有关建议

无内容

城区路灯电费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 城区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2. 市政公用事业建设，完善污水管网建设；3. 市政设施维护和管理；4. 市政公用行业、燃气安全管理工作；5. 相关行政许可申请和受理和审查工作 6. 生活污水和垃圾处理费征收与管理工作

(二) 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对城区路灯进行维护巡查，按照考核结果支付维护费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城区路灯电费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180 万元，总投入 18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 180 万元，资金到位 180 万元，实际使用 180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支出实现率 100 %。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0年城区路灯电费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100.0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0年城区路灯电费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具体如下：

1、成本目标：绩效目标内容：资金到位率，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25.0，指标无偏离。

2、产出数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商品质量检测频次，实际完成：300.00次，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25.0，指标无偏离。

3、经济效益目标/社会效益目标/环境效益目标/可持续影响目标/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绩效目标内容：绩效目标内容：工程故障排除平均用时，实际完成：5小时，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30.0，指标无偏离。绩效目标内容：居民满意度，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

四、存在问题

无内容

五、有关建议

无内容

城区绿化管护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负责城区园林绿化设施的维护管理，制定城区绿化养护质量标准 and 绿化养护检查考核办法，并对城区公共绿地的养护作业进行监督检查和质量考核等职能。

（二）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城市园林绿化管护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自评等次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8.41 万元，执行数为 148.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城市园林绿化管护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148.41 万元，总投入 148.4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 148.41 万元，资金到位 148.41 万元，实际使用 148.41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 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0年城市园林绿化管护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100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二)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0年城市园林绿化管护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具体如下：

1、成本目标：绩效目标内容：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20，指标无偏离。

2、产出数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养护管理范围，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20，指标无偏离。

3、产出质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养护管理质量良好率，实际完成：98.00%，目标完成：100%，本指标得分：20，指标无偏离。

4、环境效益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公众满意度调查，实际完成：98.00%，目标完成：98%，本指标得分：20，指标无偏离。

5、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居民满意度，实际完成：98.00%，目标完成：98%，本指标得分：10，指标无偏离。

四、存在问题

项目实施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养护公司雇佣的部分养护工人专业技术知识不足，员工流动性大。

五、有关建议

我中心将加强对养护公司的监督管理，组织养护工人学习专业技术知识，落实各项养护措施，进一步提高养护管理水平和质量。

垃圾处理费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一是要求各运营单位加大管理力度，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二是加大监管，推行网格化管理，对片区内的垃圾收运及处理加强监管，要求运营单位第一时间进行整治，确保各项作业质量达标。

（二）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已完成。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度垃圾处理项目支出预算安排250万元，总投入25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250万元，资金到位250万

元，实际使用 250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
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二）项目相关做法及措施

一是要求各运营单位加大管理力度，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二是加大监管，推行网格化管理，对片区内垃圾收运及处置加大巡察，要求运营单位第一时间进行整治，确保各项作业质量达标。三是加大考核力度，根据承包合同严格考评。

其他市政公用配套设施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 城区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2. 市政公用事业建设，完善污水管网建设；3. 市政设施维护和管理；4. 市政公用行业、燃气安全管理工作；5. 相关行政许可申请和受理和审查工作 6. 生活污水和垃圾处理费征收与管理工作

（二）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2020 年明溪县其他市政公用配套设施建设及管理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其他市政公用配套设施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30 万元，总投入 3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 30 万元，资金到位 30 万元，实际使用 30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0 年 其他市政公用配套设施 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100.0 分，自评等级为优 。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0 年 城区路灯电费 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具体如下：

1、成本目标： 绩效目标内容：其他市政公用配套设施等，实际完成：30.00 万元，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25.0，指标无偏离。

2、产出数量目标： 绩效目标内容：日常巡查数量，实际完成：300.00 次，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25.0，指标无偏离。

3、绩效目标内容： 目标群体满意率，实际完成：9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30.0，指标无偏离。居民满意度，

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

四、存在问题

无内容

五、有关建议

无内容

兑现房地产优惠政策奖励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根据《明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明溪县财政局关于要求首次置业购买普通商品住房和新建商业店面奖励制度的实施办法》和《明溪县人民政府关于延续执行稳定住房消费支持刚性住房需求若干意见的通知》有关规定，2015年5月1日至2017年4月30日期间（以签订购房合同备案登记时间为准）购买新建商品房者给予购买契税100%奖励以及150元/m²标准给予奖励（最高不超过2万元），符合条件的购房者提供不动产权证、契税发票、身份证、银行卡复印件由开发企业汇总后报住建局进行审核，住建局审核无误后将申报材料及办理意见报送财政局，财政局审核汇总后报人民政府审批。

二、项目实施情况

2020年预计发放补助资金900万元，名儒御景小区满足退税和补贴条件的A1、A2、A3、A5号楼实际于2020年10月28日办理总确权证，业主个人不动产权证陆续在12月下旬完成办理，业主取得个人不动产权证后我局依申请而办理并于2021年1月12日至2021年4月7日完成3个批次共计839.5万元的契税奖励和购房补贴发放工作。目前该小区暂有部分业主未向我局申请契税奖励和购房补贴。

保障性住房租金收入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 住房保障制度的修订完善工作，规范住房保障核查清退程序，完善住房保障准入、退出机制；2. 公共租赁住房配租和后续管理；3. 发放住房租赁补贴，公共租赁住房租金收取；4. 公租房安全检查和隐患整改工作，日常维修维护及基础设施提升改造。

(二) 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已经完成保障性租赁住房年度计划120万租金收取工作任务。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住房保障租金收入预计 120 万元，实际收取租金 120 万。项目资金完成率 100%。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0 年度住房保障租金收入预计 120 万元，实际收取租金 120 万。项目资金完成率 100%。经评价，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0 年住房保障租金收取年度目标 120 万元，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具体如下：

1、成本目标：绩效目标内容：保障性住房管理，实际完成 120 万元，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70.0，指标无偏离。

2、其它资源：无内容

3、产出质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固定资产管理的合规性，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

5、绩效目标内容：保障对象对租金收取的认同率，实际完成：1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5.0，指标无偏离。

群众满意度，实际完成：1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5.0，指标无偏离。

四、存在问题

无内容

五、有关建议

无内容

促进建筑业发展专项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根据《三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三明市促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十条措施的通知》明政〔2019〕9号，为促进我县建筑业加快发展，提高本地建筑业企业竞争力和综合实力，设立促进建筑业发展专项补助奖励金。

(二) 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2020年新入驻我县18家企业，全县全年完成45.27亿元产值申报。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度促进建筑业发展专项年度资金总额250万元，总投入250万元，其中：资金到位250万元，实际使用250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100%，支出实现率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0年度促进建筑业发展专项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100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预算执行率得分（10分）：全年预算数250万元，全年执行数250万元，执行率100%，得分10分。

2、绩效指标（90分），自评得分90分，其中：

（1）产出数量目标（补助奖励资金发放合规性）满分20.0分，年度指标值250万元，实际完成值250万元，得分20.0分。

（2）产出成本目标（促进建筑业发展专项）满分30.0分，年度指标值 ≥ 250.00 万元，实际完成值250万元，得分30分。

（3）效益可持续影响目标（目标群体满意率）满分30分，年度指标值 $\geq 90.00\%$ ，实际完成值90.00，得分30分。

（4）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对社区公共设施满意度）满分10分，年度指标值 $\geq 90.00\%$ ，实际完成值90.00，得分10分。

四、存在问题

无内容

五、有关建议

无内容

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 住房保障制度的修订完善工作，规范住房保障核查清退程序，完善住房保障准入、退出机制；2. 公共租赁住房配租和后续管理；3. 发放住房租赁补贴，公共租赁住房租金收取；4. 公租房安全检查和隐患整改工作，日常维修维护及基础设施提升改造。

（二）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明溪县保障性住房基础设施提升改造项目全部完工。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度住房保障支出项目支出预算安排600万元，总投入6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600万元，资金到位600万元，实际使用600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100%，支出实现率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0年住房保障支出明溪县公共租赁住房基础设施改造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100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0年住房保障支出公共租赁住房小区提升改造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具体如下：

1、成本目标：绩效目标内容：保障性住房管理，实际完成600万元，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40.0，指标无偏离。

4、产出质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公共租赁住房基础设施改造，实际完成：1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

5、绩效目标内容：补助资金到位率，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30.0，指标无偏离。居民满意度，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指标无偏离。

四、存在问题

无内容

五、有关建议

无内容

污水垃圾治理、房屋隐患排查、创城、委托检测等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 城区道路等基础设施建设；2. 市政公用事业建设，完善污水管网建设；3. 市政设施维护和管理；4. 市政公用行业、燃气安全管理工作；5. 相关行政许可申请和受理和审查工作 6. 生活污水和垃圾处理费征收与管理工作

（二）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污水垃圾治理、房屋隐患排查、创城、委托检测等专项业务经费，按计划有序支出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污水垃圾治理、房屋隐患排查、创城、委托检测等专项业务经预算安排10 万元，总投入 1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 10 万元，资金到位 10 万元，实际使用 10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存在问题

无内容

四、有关建议

无内容

办案经费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 负责房屋及市政工程质量监督和检测单位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工程质量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强制性技术标准业务指导和检查工作；

2. 负责指导和检查房屋建筑工程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建设各方责任主体的具体建设质量行为及执行国家规范的工作；

3. 负责抽查涉及工程主体结构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的工程实体质量及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的质量；

4. 负责对工程竣工验收进行监督；

5. 依法对房屋及市政工程建设过程中违法违规行为实施处罚；

(二) 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2020年度我县在建房屋及市政工程施工过程发生工程质量安全事故，也未收到有关投诉；涉及工程主体结构安全和主要使

用功能的工程实体质量及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的质量的抽查抽测严格按照工作标准做到应测尽测。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预算安排 30 万元，资金到位 550 万元，实际使用 30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严格遵守相关规定，支出资金用于日常工作办公费用、委托第三方检测费用、相关仪器设备采购维保检定。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0 年办案经费 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0 年办案经费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具体如下：

1、成本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办案经费，实际完成：30 万元，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5.0，指标无偏离。

2、产出数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抽查抽测频次，实际完成：65 次，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5.0，指标无偏离。

3、产出质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居民满意度，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5.0，指标无偏离。

4、绩效目标内容：绩效目标内容：社会效益目标，实际完成1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5.0，指标无偏离。公众满意度，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5.0，指标无偏离。

（三）项目绩效分析

1、过程管理指标满分40.0分，自评得分40.0分。其中：

（1）资金管理12.0分，得分12.0分。其中：资金到位率6分，得分6。预算执行率6分，得分6。

（2）绩效管理18.0分，得分18.0分。其中：目标编制数量6分，得分6。目标全面程度6分，得分6。绩效监控填报情况6分，得分6。

（3）制度管理10.0分，得分10.0分。其中：管理制度健全性5分，得分5。制度执行有效性5分，得分5。

2、产出评价指标满分10.0分，自评得分10.0分。其中：

（1）产出数量5.0分，得分5.0分。其中：抽查产品平均合格率5分，得分5。

（2）产出质量5.0分，得分5.0分。其中：补助及时性5分，得分5。

3、效益评价指标满分 20.0 分，自评得分 20.0 分。其中：

(1) 经济效益 0.0 分，得分 0.0 分。无内容

(2) 社会效益 5.0 分，得分 5.0 分。其中：投诉率 5 分，得分 5。

(3) 环境效益 5.0 分，得分 5.0 分。其中：服务对象满意率 5 分，得分 5。

(4) 可持续影响 5.0 分，得分 5.0 分。其中：投入产出率 5 分，得分 5。

(5) 服务对象及满意度 5.0 分，得分 5.0 分。其中：目标群体满意度 5 分，得分 5。

四、存在问题

无内容

五、有关建议

无内容

农村生活垃圾费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指导乡（镇）、村建设规划的编制、实施，负责村镇建设的综合管理。

（二）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已完成清运保洁制度建设。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度农村生活垃圾处理项目支出预算安排179.91万元，总投入179.9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投入179.91万元，资金到位179.91万元，实际使用179.91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100%，支出实现率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0年农村生活垃圾处理项目的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核验、查看内业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经评价，自评得分670.0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经评价核验，2020年农村生活垃圾处理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全部完成，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具体如下：

1、成本目标： 绩效目标内容：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实际完成：179.91万元，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0，指标无偏离。

2、其它资源： 无内容

3、产出数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新增农村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项目数，实际完成：86.00个，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0，指标无偏离。

4、产出质量目标：绩效目标内容：垃圾压缩转运能力增长率，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0，指标无偏离。

5、绩效目标内容：服务对象满意率，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0，指标无偏离。公众满意度调查，实际完成：100.00%，目标完成：100.00%，本指标得分：100.0，指标无偏离。

四、存在问题

无。

五、有关建议

无。

.....